

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前，公司按规定发出了会议通知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邓勇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符合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参会董事审议，依法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6-07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建立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，杜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，进一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工作职责和程序，促使董事会秘书更好地履行职责，特制定本工作细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财务总监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加强公司财务总监的管理，规范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工作，充分发挥财务总监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，加强财务监督，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的规范运作，特制定本工作细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 1-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补充确认 2016 年 1-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以上议案涉及关联董事回避，其中关联董事邓勇、周建辉、邓勇钢回避，导致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，故该事项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定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- 2、《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- 3、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；
- 4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；
- 5、《财务总监工作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6 日